

#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21 日，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扩建项目位于寿县蜀山现代产业园科学大道与三星路交口西南侧，本次扩建项目利用该公司预留厂房。本项目主要从事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的生产，本项目发改委备案为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环境影响报告表中为年产空调面板体 80000 件、空调面板 31000 件、风道盖板 28000 件、冰箱门端盖 896000 件、冰箱内饰件 1280000 件，根据实际生产设备核算最大产能，可年产空调面板体 80000 件、空调面板 31000 件、风道盖板 28000 件、冰箱门端盖 896000 件、冰箱内饰件 1280000 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经淮南市生态环境局以寿环审【2019】30 号文审批。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1 月，竣工时间为 2020 年 3 月，建成投产时间为 2020 年 4 月。公司于 2020 年 5 月中下旬组织验收工作事宜，2020 年 5 月 27 日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5 月 29 日组织人员进行了废水、废气、噪声的验收监测，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行政处罚情况。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5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扩建项目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及环保工程进行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文对比建设内容变动如下：

1、原环评中粉碎车间粉尘经破碎机自带除尘器处理系统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2#）排放，实际建设过程中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及安装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2、原环评中在车间设置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的面积约为 2m<sup>2</sup>，实际建设过程中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房内东南角，建筑面积为 48.9m<sup>2</sup>。

3、注塑机（TTI-2100JSEII）减少 1 台、夹具（MH200-1200TS）减少 2 套、夹具（MH150/2S）减少两套。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可知，本次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污水。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 （二）废气

本项目注塑区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和烫印车间非甲烷总烃经负压收集后由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1#）高空排放。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及安装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注塑机、除湿机、烫印机等空气动力性噪声和机械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养护、安装减振基座等措施进行降噪。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废铝箔纸、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本项目不新增职工，故不新增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和边角料统一收集回用于生产；废铝箔纸统一回收外售；废 UV 灯管、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统一收集放置危废暂存房，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污水。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 2、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G1 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G2 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良好。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噪声治理设施运行良好。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总排口处 pH 值范围为 7.61-7.62，COD 最大浓度分别为 45mg/L，BOD<sub>5</sub> 最大浓度为 10.5mg/L，SS 最大浓度为 7mg/L，NH<sub>3</sub>-N 最大浓度为 0.456mg/L，均满足寿县炎刘镇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 2、大气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G1 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1.52mg/m<sup>3</sup>，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为 3.69×10<sup>-2</sup>kg/h；G2 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小于 20mg/m<sup>3</sup>，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厂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0.31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标准；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245mg/m<sup>3</sup>，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3、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7.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 4、固废环境调查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废铝箔纸、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本项目不新增职工，故不新增生活垃圾。不合格产品和边角



料统一收集回用于生产；废铝箔纸统一回收外售；废 UV 灯管、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统一收集放置危废暂存房，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因本次扩建项目污染物处理设备与一期共用一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将一期 2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整改为一套容量大的活性炭吸附装置），一期项目 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126t/a，扩建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0.1952t/a，故总的控制指标为 0.3212t/a，根据本项目实测数据核算废气量（取监测时期排放速率的平均值），本项目 VOCs 的排放量为 0.254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为 0.3212t/a，本项目颗粒物浓度低于检出限，未检测出浓度，故无法计算总量。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排放废水、废气、噪声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处置要求。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资料，认为本项目在建设和试运行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总体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企业应进一步强化无组织废气的收集治理，确保已安装废气治理设施稳定、可靠运行，开展持续性的环境监测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会议的有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微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单位）、安徽九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共 8 人（名单附后）。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1日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高效复合材料注塑件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名称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验收组 人员	组长	尚振军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厂长	18756006993
	组员	高振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865759869
		王亦夫	安徽微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1815510870
		高志军	安徽九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7352999860
		舒林	安徽微明开壳科技有限公司	/	1566573922
		刘涛	安徽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18154211995
	专家	孙	孙	孙	13856096015
		邓玉全	合肥市环境检测站	工程师	18156036250

